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国富审字[2025]52020038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3 层 301

电话：010- 81921786

邮政编码：100038

审 计 报 告

国富审字[2025]52020038 号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华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华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

因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长期未支付导致瑞华股份现金流不足以覆盖支出。2024 年瑞华股份四台发电机组仅一台机组（其中子公司两台机组全部停运）运

行维持基本运营，产能显著下降，对收入来源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直接影响。

管理层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假设瑞华股份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继续经营。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管理层已披露了应对计划。

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瑞华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瑞华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78,820,940.38 元，坏账准备 107,282,251.98 元，账面价值 171,538,688.40 元。 瑞华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由于瑞华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复核瑞华股份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②评价瑞华股份管理层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结合客户信誉情况、历史违约证据及历史回款情况综合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③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核对函证结果是否相符。 ④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瑞华股份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营业成本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24 年度瑞华股份确认营业成本 41,994,674.58 元，主要为农林废弃物等生物质原材料消耗。根据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贵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农林废弃物等原材料，直接送到公司厂区，根据采购合同或协议的约定，根据每车的原材料的数量、质量制定结算单作为结算依据，一般付款周期在一个月以内，贵公司实际消耗时，根据已消耗的数量折算金额确认成本。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金额较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成本确定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成本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营业成本确认的可收回性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 访谈公司业务和财务部门主管，向业务部负责人了解了业务流程等情况，向财务部负责人员了解结算单的具体含义及采用结算单作为确认依据的合理性； ② 执行成本细节测试，对本期记录的成本交易选取样本。抽样检查产品的合同、结算单、对账单等外部证据；生产领用时检查原材料的出库单、成本计算单等资料，对存货的收发进行计价测试；对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进行比较分析，结合收入确认，分析确认其波动的真实性合理性； ③ 对主要供应商应付账款余额及发生额进行函证，确定成本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成本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入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成本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并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盘点，以评价存货是否存在盘盈盘亏，是否存在成本未及时结转。

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不存在其他需要在我们的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五、其他信息

瑞华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瑞华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华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华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华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

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瑞华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华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瑞华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丹

2025 年 4 月 23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31,310.57	6,720,876.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171,538,688.40	223,675,780.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21,314.04	51,138.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69,961.62	169,308.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4,030,494.00	8,613,309.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798,929.91	1,104,645.46
流动资产合计		177,290,698.54	240,335,058.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145,904,729.31	174,210,682.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22,348,713.67	22,988,924.07
开发支出			
商誉	六、9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922,122.16	1,383,18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50,721,24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4,022,144.00	4,234,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197,709.14	253,538,429.74
资产总计		350,488,407.68	493,873,488.71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莹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17,632,075.71	30,297,467.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5	456,833.38	289,00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599,582.46	1,043,904.32
应交税费	六、17	1,069,578.80	1,244,078.51
其他应付款	六、18	56,335,900.83	9,949,648.29
其中：应付利息		158,338.79	212,316.4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31,506,000.00	25,233,333.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599,971.18	93,057,433.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0	5,946,612.7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1	39,583,333.33	69,083,333.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2	480,882.33	616,17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1	1,654,794.95	1,661,626.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665,623.37	71,361,135.87
负债合计		155,265,594.55	164,418,569.30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266,574,028.69	266,574,02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8,373,505.21	8,373,505.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212,524,720.77	-78,292,61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5,222,813.13	329,454,919.41
少数股东权益		195,222,813.13	329,454,919.41
股东权益合计		195,222,813.13	329,454,919.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0,488,407.68	493,873,488.71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莹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41,994,674.58	152,671,706.70
利息收入*	六、27	41,994,674.58	152,671,706.7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六、27	91,110,467.97	194,072,771.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672,274.46	174,464,315.8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2,043,118.47	3,239,051.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29	25,861,382.38	7,512,500.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六、30	10,533,692.66	8,856,903.99
利息收入		10,658,433.22	9,571,271.9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173,080.76	732,373.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40,784.82	11,150,131.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41,168,838.01	-37,211,321.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8,228,891.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443,846.58	-75,691,147.2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37,027.19	225,077.8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110,877.88	1,920,134.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517,697.27	-77,386,203.9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50,714,409.01	-21,025,02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32,106.28	-56,361,183.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32,106.28	-56,361,183.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32,106.28	-56,361,183.4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232,106.28	-56,361,183.4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232,106.28	-56,361,183.4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1.01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1.01	-0.42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687,795.32	101,277,924.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88,471.58	9,677,055.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212.25	4,473,93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86,479.15	115,428,91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21,606.91	119,723,49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86,440.12	13,762,28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0,395.27	12,921,38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956.27	2,358,54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00,398.57	148,765,7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19.42	-33,336,79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3,60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60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00.00	6,425,52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00.00	6,425,52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01.50	-6,425,52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58,612.76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18,612.76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866,943.57	30,616,66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46,300.57	8,267,455.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0,216.67	1,034,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23,460.81	39,918,68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848.05	-14,918,68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0,876.54	61,401,87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310.57	6,720,876.54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2024年1-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78,292,614.49	329,454,919.41		329,454,91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78,292,614.49	329,454,919.41		329,454,919.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212,524,720.77	195,222,813.13		195,222,813.13

鸣乔印相

增刊

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1-12月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21,931,431.00		385,816,102.90		385,816,10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21,931,431.00		385,816,102.90		385,816,102.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78,292,614.49		329,454,919.41		329,454,919.41

李莹

李莹

鸣乔印相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5,340.21	5,343,91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85,936,670.94	102,902,374.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506.51	40,591.8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7,386,288.99	29,007,656.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53,109.92	7,174,954.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9,984.32	876,496.06
流动资产合计		138,186,900.89	145,345,983.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491,314.95	92,655,417.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630,583.99	7,849,52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6,874.63	670,31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77,79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2,744.00	57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408,327.79	303,404,865.22
资产总计		400,595,228.68	448,750,849.14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47,352.66	14,606,279.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6,833.38	289,001.00
应付职工薪酬		528,353.87	619,695.68
应交税费		864,341.37	770,177.04
其他应付款		54,993,621.64	6,879,233.38
其中：应付利息		64,944.24	122,664.0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66,666.68	13,766,666.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157,169.60	61,931,05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649,999.94	34,416,666.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0,882.33	616,17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30,882.27	35,032,843.07
负债合计		104,288,051.87	96,963,896.60
股东权益：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574,028.69	266,574,02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73,505.21	8,373,505.21
未分配利润		-111,440,357.09	-55,960,581.36
股东权益合计		296,307,176.81	351,786,952.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0,595,228.68	448,750,849.14

公司负责人：

鸣乔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利润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1,994,674.58	75,446,457.4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52,888,968.38	91,004,493.08
税金及附加		1,213,888.28	1,808,885.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406,345.08	3,992,549.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74,550.70	4,697,997.48
其中：利息费用		6,196,182.03	5,312,691.12
利息收入		167,294.48	628,315.26
加：其他收益		6,701,062.19	8,697,663.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40,361.83	-16,045,138.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28,377.50	-33,404,942.90
加：营业外收入		36,548.00	222,323.90
减：营业外支出		110,147.94	266,990.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01,977.44	-33,449,609.81
减：所得税费用		26,177,798.29	-10,232,577.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79,775.73	-23,217,032.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79,775.73	-23,217,032.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479,775.73	-23,217,032.77

公司负责人：

李莹
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693,892.56	53,581,13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8,748.95	7,224,871.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6,270.55	4,228,34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98,912.06	65,034,342.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30,680.57	60,957,068.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7,387.50	7,476,17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2,812.16	9,035,41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950.55	1,515,6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88,830.78	78,984,26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081.28	-13,949,92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3,60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60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00.00	890,08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0,911.00	2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55,311.00	29,890,08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1,709.50	-29,890,08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6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683,333.30	10,616,66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6,912.31	4,088,46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6,696.67	1,034,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36,942.28	15,739,69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942.28	9,260,30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8,570.50	-34,579,69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3,910.71	39,923,60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340.21	5,343,910.71

公司负责人：

李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55,960,581.36	351,786,95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55,960,581.36	351,786,95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8,373,505.21	-111,440,357.09	296,307,176.8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莹

公司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兰州华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2,800,000.00				266,574,028.6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鸣乔印相

李莹

李莹

351,786,952.54

-55,960,581.36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股本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32,743,548.59

8,373,505.21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永续债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系由兰考瑞华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兰考瑞华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前身为兰考瑞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4 日在兰考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225679492805R，法定代表人：乔相鸣，公司注册资本 132,800,000.00 元；注册地址为兰考县华梁路 031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清洁能源电力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质发电；热力生产、供应；生物质燃料生产、销售；环保设备销售；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278,820,940.38 元，其中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为 277,294,466.24 元。由于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存在较大资金缺口，

补贴电费长期未能按时支付，导致公司现金流不足以覆盖支出。因此，报告期仅依靠一台发电机组（其中子公司两台机组全部停运）运行维持基本运营，产能显著下降，对收入来源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直接影响。因本公司之母公司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在可预见的将来不催收本公司所欠之款项，并就本公司在可预见将来所欠的款项到期偿还时提供一切必须之财务支援，以维持本公司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各项描述。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

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

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

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

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

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电费财政补贴 结算款、热力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其他	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定期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7、金融资产减值。

11、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

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

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5.00	3.00	6.47-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软件	10	年限平均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

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集团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生物质发电；热力生产、供应；生物质燃料生产、销售；主要产品是电力和热力。

发电业务在电力上网后，根据公司与当地供电局确认的计量设备读取数确认收入。

供热业务在蒸汽通过管道输送至客户处后，根据双方确认的计量设备读取数确认收入。

2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3、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本“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20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

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

②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

26、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税[2021]4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 100.00%。

本集团符合享受优惠政策条件，以农作物秸秆及其他农林植物废弃物为燃料生产销售的电力、热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33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99条、财税[2008]47号之规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00%计入收入总额。

本集团均享受上述减90.00%计入收入总额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18.83	3,375.86
银行存款	829,491.74	6,717,500.6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831,310.57	6,720,876.54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5,274,146.27	36,216,548.26
7-12 个月	12,720,223.62	39,103,387.96
1 年以内小计	17,994,369.89	75,319,936.22
1 至 2 年	66,094,431.83	56,095,528.90
2 至 3 年	56,095,528.90	78,547,634.86
3 至 4 年	78,547,634.86	75,226,770.62
4 至 5 年	55,395,270.63	4,693,704.27
5 年以上	4,693,704.27	
小 计	278,820,940.38	289,883,574.87
减：坏账准备	107,282,251.98	66,207,793.89
合 计	171,538,688.40	223,675,780.98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060.85	0.86	2,406,060.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414,879.53	99.14	104,876,191.13	37.94	171,538,688.40
组合 1：电费财政补贴结算款、热力款	276,414,879.53	99.14	104,876,191.13	37.94	171,538,688.40
组合 2：其他					
合 计	278,820,940.38	——	107,282,251.98	——	171,538,688.4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060.85	0.83	2,406,060.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477,514.02	99.17	63,801,733.04	22.19	223,675,780.98
组合 1：电费款、热力款	287,477,514.02	99.17	63,801,733.04	22.19	223,675,780.98
组合 2：其他					
合 计	289,883,574.87	——	66,207,793.89	——	223,675,780.98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	2,406,060.85	2,406,060.85	100.00	回款可能性较小
合 计	2,406,060.85	2,406,060.85	——	——

②组合中，按电费财政补贴结算款、热力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电费款、热力款	276,414,879.53	104,876,191.13	37.94
合 计	276,414,879.53	104,876,191.13	37.94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电费款、热力款	66,207,793.89	41,074,458.09				107,282,251.98
合 计	66,207,793.89	41,074,458.09				107,282,251.9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	125,776,839.20	45.11	39,840,168.2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153,044,101.18	54.89	67,442,083.72
合 计	278,820,940.38	100.00	107,282,251.9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314.04	100.00	30,978.56	60.58
1-2 年			20,160.00	39.42
合 计	21,314.04	100.00	51,138.5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中国石化（柴油、汽油）	10,506.51	49.29
安徽融川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	14.08
河南省财政厅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2,000.00	9.38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菏泽石油分公司	2,029.42	9.5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菏泽销售分公司	1,540.17	7.23
合 计	19,076.10	89.5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961.62	169,308.36
合 计	69,961.62	169,308.36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2,624.88	10,141.70
7-12 个月	2,550.00	
1 年以内小计	5,174.88	10,141.70
1 至 2 年		1,473.35
2 至 3 年	1,473.35	3,191.13
3 至 4 年	3,191.13	310,700.00
4 至 5 年	310,700.00	900.00
5 年以上	5,400.00	4,500.00
小 计	325,939.36	330,906.18
减：坏账准备	255,977.74	161,597.82
合 计	69,961.62	169,308.3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664.48	4,664.48
押金	321,650.00	325,591.70
其他	2,624.88	650.00
小 计	325,939.36	330,906.18
减：坏账准备	255,977.74	161,597.82
合 计	69,961.62	169,308.36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押金	308,700.00	4-5 年	94.71	246,960.00
兰考县东闸口氧气乙炔站	押金	4,500.00	5 年以上	1.38	4,500.00
郑州瑞安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800.00	7-12 个月	0.55	90.00
代扣代缴款项	代扣代缴款项	2,624.88	6 个月以内	0.8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曹县庄寨镇宏通气体经营部	押金	3,000.00	3-4 年	0.92	1,500.00
合 计	——	320,624.88	——	98.37	253,050.00

5、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30,494.00		4,030,494.00
合 计	4,030,494.00		4,030,494.00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13,309.07		8,613,309.07
合 计	8,613,309.07		8,613,309.07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服务费	600,143.86	959,812.48
财产保险费	146,610.02	144,832.98
应交增值税重分类	52,176.03	
合 计	798,929.91	1,104,645.46

7、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904,729.31	173,335,067.48
固定资产清理		875,614.88
合 计	145,904,729.31	174,210,682.36

(1)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5,123,695.57	209,837,504.24	336,613.35	4,504,039.05	379,801,852.2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5,123,695.57	209,837,504.24	336,613.35	4,504,039.05	379,801,852.2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4,873,965.96	128,242,347.49	259,863.94	3,090,607.34	206,466,784.73
2、本年增加金额	9,303,705.90	17,635,000.56	15,521.28	476,110.43	27,430,338.17
——计提	9,303,705.90	17,635,000.56	15,521.28	476,110.43	27,430,338.1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4,177,671.86	145,877,348.05	275,385.22	3,566,717.77	233,897,122.9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0,946,023.71	63,960,156.19	61,228.13	937,321.28	145,904,729.31
2、年初账面价值	90,249,729.61	81,595,156.75	76,749.41	1,413,431.71	173,335,067.48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7#料棚		875,614.88
合 计		875,614.88

8、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853,230.25	283,377.82	28,136,608.0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7,853,230.25	283,377.82	28,136,608.0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019,078.44	128,605.56	5,147,684.00
2、本年增加金额	611,872.64	28,337.76	640,210.40
（1）计提	611,872.64	28,337.76	640,210.4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630,951.08	156,943.32	5,787,894.4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2,222,279.17	126,434.50	22,348,713.67
2、年初账面价值	22,834,151.81	154,772.26	22,988,924.07

9、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山东兰生能源有限公司	17,890,418.44			17,890,418.44
合 计	17,890,418.44			17,890,418.4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山东兰生能源有限公司	17,890,418.44			17,890,418.44
合 计	17,890,418.44			17,890,418.44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年末余额
咨询费	1,383,183.16		461,061.00		922,122.16
合 计	1,383,183.16		461,061.00		922,122.1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369,391.71	16,592,347.93
可抵扣亏损			144,208,537.63	33,974,848.11
递延收益			616,176.45	154,044.11
合 计			211,194,105.79	50,721,240.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资产评估增值	6,619,179.80	1,654,794.95	6,646,504.34	1,661,626.09
合 计	6,619,179.80	1,654,794.95	6,646,504.34	1,661,626.09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4,022,144.00		4,022,144.00	4,234,400.00		4,234,400.00
合 计	4,022,144.00		4,022,144.00	4,234,400.00		4,234,400.00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25,0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0

14、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512,356.08	30,297,467.99
1 至 2 年	6,119,719.6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7,632,075.71	30,297,467.99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商丘市宸永秸秆加工农民专业合作社	336,085.70	尚未结算
曹县青堍集镇尤硕木材废物回收加工厂	216,849.07	尚未结算
商丘市睢阳区陈国亚木材加工厂	207,979.68	尚未结算
曹县建伟再生资源中心	206,934.91	尚未结算
兰考县张氏木业有限公司	167,230.42	尚未结算
菏泽市英子木材加工有限公司	158,580.64	尚未结算
曹县相志木材销售中心	137,160.39	尚未结算
山东卓睿智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034.95	尚未结算
合 计	1,562,855.76	——

15、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预收款	456,833.38	289,001.00
合 计	456,833.38	289,001.00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3,904.32	6,862,732.21	7,307,054.07	599,582.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7,977.04	1,077,977.04	
合 计	1,043,904.32	7,940,709.25	8,385,031.11	599,582.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5,950.69	5,778,836.53	6,220,274.22	594,513.00
2、职工福利费		30,189.70	30,189.70	
3、社会保险费		541,583.80	541,583.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0,936.07	500,936.07	
工伤保险费		40,647.73	40,647.73	
4、住房公积金		466,461.20	466,461.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53.63	45,660.98	48,545.15	5,069.46
6、短期带薪缺勤				
合 计	1,043,904.32	6,862,732.21	7,307,054.07	599,582.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1,585.12	1,031,585.12	
2、失业保险费		46,391.92	46,391.92	
合 计		1,077,977.04	1,077,977.04	

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56,092.20	658,170.26
房产税	187,762.46	195,366.28
土地使用税	165,751.46	172,983.82
水资源税	2,555.94	44,851.10
环保税	5,156.52	95,87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47.73	32,908.51
教育费附加	14,728.64	19,745.11
地方教育附加	9,819.09	13,163.41
印花税		7,447.86
个人所得税	3,164.76	3,569.09
合 计	1,069,578.80	1,244,078.51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8,338.79	212,316.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177,562.04	9,737,331.81
合 计	56,335,900.83	9,949,648.29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158,338.79	212,316.48
合 计	158,338.79	212,316.48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5,107,262.80	7,518,607.50
押金	743,333.80	2,055,021.56
往来款	50,300,000.00	
其他	26,965.44	163,702.75
合 计	56,177,562.04	9,737,331.81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博奥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30,700.00	押金
菏泽顺通热力有限公司	152,675.80	未结算
山东和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74,929.20	未结算
山东巨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68,894.35	未结算
济南联盛锅炉有限公司	380,200.00	未结算
合 计	5,007,399.35	——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6,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500,000.00	25,233,333.32
合 计	31,506,000.00	25,233,333.32

20、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7,952,612.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6,000.00	
合 计	5,946,612.76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兰生能源 2024 年 1 月 22 日，以自有工业土地及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本公司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乔相鸣先生提供最高额保证，向山东曹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循环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

2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注	39,583,333.33	69,083,333.33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39,583,333.33	69,083,333.33

注：本集团将部分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总额度 15,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72 个月（自起租日开始计算）；以公司电费、供热收益权，兰生能源电费、供热收益权及公司所持兰生能源股权，为本集团在该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以兰生能源的部分设备、土地（2024 年 1 月 2 日已解除抵押）和公司的部分设备为本集团在该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母公司控股股东致远泰丰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乔相鸣先生及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郑州华美彩印纸品有限公司、关联方河南省天源水电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在上述融资租赁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事项并未转移租赁资产的控制权，实质为融资行为。

22、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6,176.45		135,294.12	480,882.33	见明细
合 计	616,176.45		135,294.12	480,882.33	—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排污设施专项补贴	225,000.00			100,000.00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秸秆设施专项补贴	391,176.45			35,294.12		355,882.33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16,176.45			135,294.12		480,882.33	——

2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800,000.00						132,8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6,574,028.69			266,574,028.69
合 计	266,574,028.69			266,574,028.69

25、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73,505.21			8,373,505.21
合 计	8,373,505.21			8,373,505.21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8,292,614.49	-21,931,431.0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8,292,614.49	-21,931,431.0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232,106.28	-56,361,183.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2,524,720.77	-78,292,614.49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93,192.27	52,672,274.46	152,669,832.36	174,464,315.82
其他业务	1,482.31		1,874.34	
合 计	41,994,674.58	52,672,274.46	152,671,706.70	174,464,315.82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源税	89,510.49	363,745.93
城建税	212,433.67	463,621.59
教育费附加	127,460.21	278,172.93
房产税	777,074.92	784,977.27
土地使用税	687,759.52	816,993.8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船使用税	900.00	600.00
印花税	21,867.08	65,312.27
环境保护税	41,139.11	280,179.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973.47	185,448.66
合 计	2,043,118.47	3,239,051.51

2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18,461,623.07	1,866,909.79
职工薪酬	3,905,836.06	2,802,197.34
存货损失	860,970.75	
中介机构服务费	783,042.63	1,002,296.02
无形资产摊销	640,210.40	640,210.40
办公费	465,399.24	345,540.79
保险费	283,741.08	270,625.52
外购电费	112,455.15	
物料消耗	109,140.22	8,097.97
修理费	103,166.88	100,432.18
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67,009.06	73,638.22
差旅费	46,269.41	46,308.50
业务招待费	16,815.46	181,184.88
其他	5,702.97	175,059.02
合 计	25,861,382.38	7,512,500.63

3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658,433.22	9,571,271.91
减：利息收入	173,080.76	732,373.84
银行手续费	48,340.20	18,005.92
合 计	10,533,692.66	8,856,903.99

31、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452,583.80	1,472,791.65	2,452,583.8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87,715.34	9,675,711.3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5.68	1,628.23	485.68
合 计	6,840,784.82	11,150,131.24	2,453,069.48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3,711.69	58,953.49	与收益相关
发展基金	2,293,577.99	1,048,544.04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能源节约利用专项资金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秸秆设施补助	35,294.12	35,294.12	与资产相关
排污设施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452,583.80	1,472,791.65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1,074,458.09	-37,117,280.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4,379.92	-94,041.37
合 计	-41,168,838.01	-37,211,321.5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誉减值损失		-8,228,891.61
合 计		-8,228,891.6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保及理赔	36,548.00	224,323.90	36,548.00
罚款收入		750.00	
其他	479.19	3.90	479.19
合 计	37,027.19	225,077.80	37,027.19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0,038.33	1,920,134.56	110,038.33
其中：固定资产	110,038.33	1,920,134.56	110,038.33
滞纳金	839.55		839.55
合 计	110,877.88	1,920,134.56	110,877.88

3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714,409.01	-21,025,020.48
合 计	50,714,409.01	-21,025,020.4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517,697.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879,424.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83,690.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0.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721,240.1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952,922.88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50,714,409.01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232,106.28	-56,361,183.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28,891.61
信用减值损失	41,168,838.01	37,211,321.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430,338.17	27,379,181.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640,210.40	640,210.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1,061.00	461,06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38.33	1,920,134.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58,433.22	9,571,271.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21,240.15	-21,017,47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31.14	-7,547.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2,815.07	3,997,067.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97,425.83	-69,456,419.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45,382.18	24,096,690.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19.42	-33,336,791.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31,310.57	6,720,876.5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720,876.54	61,401,874.15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9,565.97	-54,680,997.6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831,310.57	6,720,876.54
其中：库存现金	1,818.83	3,375.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9,491.74	6,717,500.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310.57	6,720,876.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71,538,688.40	详见附注六、21
固定资产	72,281,678.09	详见附注六、21
无形资产	10,601,447.25	详见附注六、21
合 计	254,421,813.74	

3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秸秆设施补助	125,000.00	递延收益	35,294.12	35,294.12	35,294.12
排污设施补助	355,882.33	递延收益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80,882.33		135,294.12	135,294.12	135,294.12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	23,711.69	23,711.69	58,953.49	23,711.69
发展基金	2,293,577.99	2,293,577.99	1,048,544.04	2,293,577.99
2021 年能源节约利用专项资金			230,000.00	-
合计	2,317,289.68	2,317,289.68	1,337,497.53	2,317,289.6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兰生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省菏泽市曹县张辛庄村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收购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投资管理	3,000.00	55.21	55.21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为乔相鸣、孙文娟夫妇。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郑州光华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郑州华美彩印纸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南省天源水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郑州光华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会务及餐饮服务	6,598.01	7,324.00

（2）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12-24	2026-12-23	否
郑州华美彩印纸品有限公司				
乔相鸣、孙文娟夫妇				
河南省天源水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	2026.12.23	否
乔相鸣		2024-1-22	2027-1-21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260,000.00			

自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陆续从控股股东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拆入资金合计 50,260,000.00 元，资金利率 6%，2024 年支付利息 1,476,696.67 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河南致远泰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260,000.00	
合 计	50,260,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5,274,146.27	16,345,861.13
7-12 个月	12,720,223.62	17,691,241.47
1 年以内小计	17,994,369.89	34,037,102.60
1 至 2 年	29,248,581.14	25,740,678.93
2 至 3 年	25,740,678.93	38,791,192.81
3 至 4 年	38,791,192.81	33,833,516.42
4 至 5 年	14,002,016.43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 年以上		
小 计	125,776,839.20	132,402,490.76
减：坏账准备	39,840,168.26	29,500,115.77
合 计	85,936,670.94	102,902,374.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060.85	1.91	2,406,060.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370,778.35	98.09	37,434,107.41	30.34	85,936,670.94
组合 1：电费结算款、热力款	123,370,778.35	98.09	37,434,107.41	30.34	85,936,670.94
组合 2：其他					
合 计	125,776,839.20	100.00	39,840,168.26		85,936,670.94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060.85	1.82	2,406,060.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996,429.91	98.18	27,094,054.92	20.84	102,902,374.99
组合 1：电费结算款、热力款	129,996,429.91	98.18	27,094,054.92	20.84	102,902,374.99
组合 2：其他					
合 计	132,402,490.76	100.00	29,500,115.77		102,902,374.99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	2,406,060.85	2,406,060.85	100%	回款可能性较小
合 计	2,406,060.85	2,406,060.85	——	——

②组合中，按电费结算款、热力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电费结算款、热力款	123,370,778.35	37,434,107.41	30.34
组合 2：其他			
合 计	123,370,778.35	37,434,107.41	30.34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	125,776,839.20	100.00	39,840,168.26
合 计	125,776,839.20	100.00	39,840,168.26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386,288.99	29,007,656.08
合 计	47,386,288.99	29,007,656.08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18,382,592.25	29,006,200.00
7-12 个月	2,550.00	
1 年以内小计	18,385,142.25	29,006,200.00
1 至 2 年	29,000,000.00	1,473.35
2 至 3 年	1,473.35	191.13
3 至 4 年	191.13	
4 至 5 年		900.00
5 年以上	5,400.00	4,500.00
小 计	47,392,206.73	29,013,264.48
减：坏账准备	5,917.74	5,608.40
合 计	47,386,288.99	29,007,656.0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47,379,967.37	29,000,000.00
押金、备用金等	9,614.48	13,264.48
代扣代缴款	2,624.88	
小 计	47,392,206.73	29,013,264.48
减：坏账准备	5,917.74	5,608.40
合 计	47,386,288.99	29,007,656.08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刘红军	备用金	1,473.35	2-3 年	0.00	294.67
兰考县东闸口氧气乙炔站	押金	4,500.00	5 年以上	0.01	4,500.00
山东兰生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379,967.37	1 年以内 1-2 年	99.97	
郑州瑞安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800.00	1 年以内	0.00	18.00
代扣代缴款项	代扣代扣款	2,624.88	1 年以内	0.01	
合 计	——	47,390,365.60	——	100.00	4,812.67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合 计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山东兰生能源有限公司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合 计	175,476,810.22			175,476,810.2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93,192.27	52,888,968.38	75,444,583.15	91,004,493.08
其他业务	1,482.31		1,874.34	
合 计	41,994,674.58	52,888,968.38	75,446,457.49	91,004,493.08

十四、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0,038.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2,58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87.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5.68	
小 计	2,379,218.79	
所得税影响额	-594,804.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784,414.0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7	-1.01	-1.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5	-1.02	-1.02

公司负责人：

鸣乔印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莹